

宜宾兴宜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的披露报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〔2022〕1号）及我行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规定，现将我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

宜宾兴宜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关联方宜宾市叙州区九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九源水务）向本行申请续贷480万元，期限一年，担保方式为宜宾金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：金农集团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定价依据《宜宾兴宜村镇银行关于调整贷款利率的通知》（兴宜银发〔2023〕19号）执行，授信条件未优于其他同类借款人授信条件。截至2026年1月11日，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为资本净额为30044.54万元。本次关联交易为本行向单个关联方贷款480万元，单笔交易金额占上季末资本净额的1.60%，超过1%，因此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。

二、交易对手情况

公司全称	宜宾市叙州区九源水务投资有限公司
企业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
注册地址	四川省宜宾市叙州区柏溪街道科贸路178号（区老检察院）院内2单元3至7楼
法定代表人	赵侦然
注册资本	62898.42万人民币

经营范围	<p>许可项目：自来水生产与供应；河道采砂；建设工程施工；食品生产；酒类经营；农作物种子经营；天然水收集与分配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畜禽粪污处理利用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农副产品销售等。</p>
关联关系	<p>2021年5月，金农集团符合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第七条第（二）款之规定，认定金农集团为我行关联方。根据办法第七条第（三）款规定，九源水务为金农集团控制的法人组织，因此认定九源水务为我行关联方，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。</p>

三、定价策略

本次授信由金农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定价依据《宜宾兴宜村镇银行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办法》（兴宜银发〔2023〕89号）执行，授信条件未优于其他同类借款人授信条件。

四、关联交易审批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已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内部控制委员会2025年度第3号通讯表决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符合相关表决程序。

特此公告

宜宾兴宜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

2026年1月12日